

证券代码：603978

证券简称：深圳新星

公告编号：2022-007

债券代码：113600

债券简称：新星转债

深圳市新星轻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市新星轻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2年1月14日在深圳市光明区高新产业园区汇业路6号新星公司红楼会议室以通讯的形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已于2022年1月7日以邮件及电话的方式通知全体监事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谢志锐先生主持，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为保障公司审计工作的独立性、客观性和公允性，同时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和审计工作需要，监事会同意公司变更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告与内部控制审计机构，确定2021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用为68万元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17万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的《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08）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新星轻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2年1月17日